



关于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报告 期内收入真实性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兴广东专字[2026] 25016320065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GUANGDONG BRANCH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30号万菱国际中心28层
Add: 28th Floor, OnelinkCenter, 230 TianheRoad, Guangzhou

电话(Tel): 020-83277106
Http://www.fjhxcpa.com

传 真(Fax): 020-85516284
邮政编码(Postcode): 510620

关于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收入真实性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兴广东专字[2026]25016320065号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以下简称“我们”、“会计师”）作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会计师，对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德通信公司”、“标的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以下简称“报告期”）的收入真实性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与业绩情况

（一）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333.0000 万人民币（截止 2026 年 8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陈春明
成立时间	2007-04-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7994422471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博华四路 13 号 1 号楼第 13 层
主要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博华四路 13 号 1 号楼第 13 层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缆销售；光纤销售；集成电路设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餐饮管理；停车场服务；对外承包工程。

（二）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概述

1、芯德通信公司核心产品基本情况

芯德通信公司的核心产品为光网络单元（ONU/ONT）、光线路终端（OLT）、家用/商用无线路由器（Wireless Router/AP）以及 4G/5G CPE 路由器，广泛应用于家庭、企业及小商业体的宽带接入、工业互联网、视频监控、平安城市、智能电网（电力配网自动化）、政府办公网络等场景。

芯德通信公司属于通信设备制造商，在通信设备制造产业链中处于中游位置，主要是以 ODM 模式向通信设备提供商、互联网服务提供商（ISP）等客户提供产品，同时公司近年来加大对自主品牌的市场推广投入也取得较好的效果，自主品牌销售占比逐年提升，2025 年自主品牌销售占比已达 45%，客户黏性度增强，毛利稳定。

芯德通信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号召，大力开拓印度、巴西等发展中国家市场，以及孟加拉国、巴基斯坦等“一带一路”国家市场。凭借高质量的产品、专业高效的定制设计和生产能力，与 GOIP（印度）、NETLINK（印度）、RIO BRANCO（巴西）、RASA（孟加拉国）、SISTEMASY SERVICIOS DE COMUNICACION, S.A. DE C.V.



（墨西哥）、TANZANIA TELECOMMUNICATIONS CORPORATION（坦桑尼亚）等境外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2、市场定位与竞争策略

（1）重点区域与新兴市场

区域	市场策略	市场表现
印度	通过 OEM/ODM 方式与客户合作，提供技术与方案领先，并且软硬件定制化的产品与服务，进入该国各大 ISP 与运营商市场。通过 CKD 方式，协助客户进行本地化生产（产能同比+30%），降低生产成本，缩短供货周期，提升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印度市场年均销售额超过 2 亿元
东南亚	通过与有丰富通信行业经验、有其它通信产品代理或分销业务、有强大销售渠道与市场覆盖能力的代理商、分销商合作，提供技术与价格极具优势的，针对不同应用场景提供部分定制化服务的产品，进入该区域的 ISP、运营商和中小企业市场。	报告期内菲律宾市场销售复合增长率达到 34%
拉美		2025 年拉美业绩大幅增长
非洲(新兴市场)	通过与当地有强大销售渠道与市场覆盖能力的代理商、分销商合作，推广公司产品与品牌；通过与当地 ISP 或者运营商的相关合作方（例如集成商、供应商、施工方等）合作，将产品导入客户市场，并提供适度的定制化的产品与服务。	产品进入南非 ISP 市场、中标坦桑尼亚 TTCLFTTH 项目

（2）竞争策略

维度	竞争策略	竞争优势
产品	针对不同市场需求，有针对性开发适合当地市场需求的方案与产品	产品型号、功能、接口类型丰富，符合不同高、中、低端市场客户的不同使用场景需求
价格	同性能设备比华为低 15%-20%（印度市场数据）	中小运营商预算友好
交付周期	标准产品小于 30 天交付，定制化产品缩短至 45 天（行业平均 60 天）	快速响应新兴市场需求
服务模式	提供“设备+安装+运维”全包服务提供 7*24 的在线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多项认证的技术培训课程	提升客户粘性

芯德通信公司通过差异化区域策略有效拓展重点及新兴市场，成功抓住了东南亚、拉美等区域通信市场高速发展的黄金期；同时，凭借灵活适配各层级需求的产品组合、价格优势、显著短于行业平均的交付周期，以及“设备+安装+运维”全包服务与全天候技术支持，建立了核心竞争优势，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

（三）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182.44	68,570.03	62,659.92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中：营业收入	74,182.44	68,570.03	62,659.92
二、营业总成本	66,935.12	61,122.27	55,601.43
其中：营业成本	56,945.51	53,757.76	48,405.07
税金及附加	223.56	95.02	187.34
销售费用	2,736.42	2,225.01	2,237.14
管理费用	2,195.62	1,664.76	1,476.06
研发费用	4,723.16	3,996.17	3,704.08
财务费用	110.84	-616.45	-408.27
其中：利息费用	43.45	10.22	28.73
利息收入	125.56	253.47	166.82
加：其他收益	230.62	307.54	349.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43	170.16	222.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0.50	7.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76	176.02	60.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48	-382.41	-515.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70	9.07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47.44	7,728.63	7,181.83
加：营业外收入	2.85	1.17	2.06
减：营业外支出	23.03	0.11	0.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27.25	7,729.70	7,183.76
减：所得税费用	436.20	671.09	534.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1.05	7,058.61	6,64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08.46	7,106.76	6,68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08.38	7,106.76	6,687.54

二、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收入真实性核查的范围和方法

（一）核查范围

本次专项核查范围为：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真实性。

（二）核查的具体方法

本次核查采用的核查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抽样检查、访谈、函证和分析性程序等，具体核查方法如下：

1、获取标的公司报告期销售明细表，比较分析主要客户在报告期各期交易额的变化情



况及其合理性；

2、访谈标的公司管理层以及具体对接业务人员关于报告期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合作渊源及交易金额变动原因；

3、了解标的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关内部控制，检查重要客户交易涉及的相关单据，对收入的发生认定进行测试，检查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和客户签收单据等重要凭证；

4、对标的公司报告期的营业收入、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主营业务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主营业务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通过公开渠道信息查询客户公司经营范围、公司官网、企业规模等，检查客户公司存在的真实性；

7、获取标的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资金流水，将报告期内的大额流水流入与收入确认、销售回款进行了核查与比对，对于存在大额第三方回款的客户检查代付协议和第三方回款内部审批单据，分析代付合理性原因；

8、将海关出口数据与标的公司外销收入进行对比分析，对存在的差异进行分析并取得合理的解释；

9、选取样本，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三、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收入真实性核查的具体情况

（一）了解芯德通信公司的销售模式和收入确认政策

1、销售模式

芯德通信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1）直销模式

芯德通信公司直销模式主要系针对不同国家和地区客户对产品功能、配置、性能等不



同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开发,并经生产测试完成后交付给客户。芯德通信公司直销模式以 ODM 模式为主,少部分为 OEM 模式。ODM 模式下,芯德通信公司根据客户的定制需求,提供从产品研发、设计到生产、测试的全部服务。报告期内,芯德通信公司主要客户为境内外通信网络设备提供商,主要终端客户为互联网服务提供商(ISP)、综合业务运营商(MSO)等。

(2) 经销模式

芯德通信公司经销模式为自有品牌业务。经销商客户根据终端客户需求向芯德通信公司下达订单,芯德通信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交易为买断式销售。芯德通信公司建立了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资质、后续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要求。芯德通信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经销商向芯德通信公司采购时,芯德通信公司与经销商签订销售订单,销售订单中明确约定了具体的货物清单、价格、交货方式、付款方式和结算方式等。

(3) 客户同时存在直接采购、通过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的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芯德通信公司境外客户出于采购便利、资金周转、外汇管制等因素考虑,存在委托其关联方、客户、供应商等向标的公司采购的情形。在日常业务中,标的公司均与该等客户的业务人员直接沟通交流。除以自身名义外,该等客户亦以受托购买方的名义与标的公司进行交易,如该等客户可能以受托购买方的名义与发行人下单/签单、收货或付款等。

报告期各期,通过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过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	5,548.58	7.48%	13,365.89	19.49%	17,858.32	28.50%
其中:代采主体为境外主体收入	5,548.58	100.00%	13,365.89	100.00%	17,858.32	100.00%
代采主体为境内主体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各期,通过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金额的原因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因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过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	5,548.58	100.00%	13,365.89	100.00%	17,858.32	100.00%
其中：采购便利	3,617.28	65.19%	10,168.22	76.08%	15,282.20	85.57%
资金周转	1,223.12	22.04%	1,752.59	13.11%	955.04	5.35%
外汇管制	708.19	12.76%	1,445.07	10.81%	1,621.08	9.08%

报告期各期，业务合同签订主体（下单主体）、货运单据（提单、运单）及报关单的收货主体、付款方、商业发票开具对象的比对情况如下：

①业务合同签订主体（下单主体）、货运单据（提单、运单）及报关单的收货主体、付款方、商业发票开具对象一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代采金额合计	主体一致金额	占比	主体不一致金额	占比
2023 年	17,858.32	15,890.87	88.98%	1,967.45	11.02%
2024 年	13,365.89	11,185.21	83.68%	2,180.68	16.32%
2025 年	5,548.58	3,329.55	60.01%	2,219.03	39.99%

②不一致的情况中：下单主体、商业发票开具对象、报关单的收货主体三者均一致，与前述三方比较不一致的主要为付款方及货运单据的收货主体，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体不一致金额合计	仅付款方不一致金额	占比	仅货运单据收货人不一致金额	占比	付款方与货运单据收货人均不一致金额	占比
2023 年	1,967.45	1,006.78	51.17%	709.89	36.08%	250.78	12.75%
2024 年	2,180.68	605.20	27.75%	884.35	40.55%	691.13	31.69%
2025 年	2,219.03	834.21	37.59%	684.39	30.84%	700.44	31.57%

③不一致的原因：
其中：付款方与其他方不一致的原因：1、代采方签订下单合同，最终客户付款。2、委托其他第三方付款。

单位：万元

期间	付款方不一致金额合计	最终客户付款金额	占比	其他第三方付款金额	占比
2023 年	1,257.56	562.38	44.72%	695.18	55.28%
2024 年	1,296.33	676.72	52.20%	619.61	47.80%
2025 年	1,534.64	834.21	54.36%	700.44	45.64%



其中：货运单据收货人不一致的原因：代采方签订下单合同，货运单据收货人为最终客户，货运单据收货人为最终客户集团内公司。

单位：万元

期间	货运单据收货人不一致金额	最终客户收货金额	占比	最终客户集团内公司收货金额	占比
2023 年	960.67	895.34	93.20%	65.32	6.80%
2024 年	1,575.48	1,442.40	91.55%	133.07	8.45%
2025 年	1,384.83	1,384.83	100.00%		0.00%

芯德通信公司客户或其受托购买方作为合同主体与芯德通信公司开展业务，承担相应的合同权利及义务。芯德通信公司客户通过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模式下，商品销售回款方系作为合同主体的芯德通信公司客户或其受托购买方。

我们针对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①获取报告期内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明细表，了解客户通过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的原因，分析合理性；
- ②通过查阅标的公司与客户及其受托购买方签署的业务合同、下单记录或委托采购确认函件等相关授权文件，确认客户与其受托购买方的关系，检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签订了代采协议的客户对应的间接采购收入金额	3,790.51	10,341.60	15,332.67
检查比例	68.31%	77.37%	85.86%

- ③通过核查收入相关支持性证据，抽查了部分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业务涉及的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和客户签收单据等重要凭证，以确认授权采购所涉业务真实，实物流与合同约定及商业实质一致，不存在虚构交易的情形，对受托购买方间接采购收入相关支持性证据检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检查收入相关支持性证据对应的间接采购收入金额	3,070.66	9,019.91	9,690.42
检查比例	55.34%	67.48%	54.26%

2、收入确认政策



芯德通信公司销售收入根据境内外可分为内销和外销，外销收入占比较高。

(1) 销售商品收入：

①内销产品具体收入确认方法：芯德通信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确认，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②外销产品具体收入确认方法：芯德通信公司外销产品采用 FOB/FCA/C&F、EXW 以及 DAP/DDP 的贸易方式成交。采用 FOB/FCA/C&F 交易方式出口的业务，公司按照与客户的约定供货，公司在产品发出，办妥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等资料后确认收入；采用 EXW 交易方式出口的业务，公司在产品出库交付给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确认报关单时确认收入；采用 DAP/DDP 交易方式出口的业务，公司在产品送至客户指定收货地点并于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提供的技术服务通过客户验收时确认收入，或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

经核查，我们认为，芯德通信公司所制定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基本要求，收入确认时点合理。

(二)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获取并核对报告期内芯德通信公司的收入成本明细表，对总体及主要产品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进行分析，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进行比较，分析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1、总体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1,937.60	68,182.92	62,135.61
主营业务成本	55,047.51	53,391.77	47,906.22
主营业务毛利	16,890.09	14,791.15	14,229.39
主营业务毛利率	23.48%	21.69%	22.90%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自主品牌毛利高于 OEM 与 ODM，2025 年公司的自主品牌占有率从 2024 年的 35% 上升至 45%，使得公司整体毛利率上升，2024 年海外 ONU 市场竞争较 OLT 交换机市场激烈，为保持与经销商合作以及



支持其在当地市场的开拓，标的公司予以价格优惠和折扣，使得毛利率较 2023 年有所下降。

2、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分析

产品代码	2025 年毛利率	2024 年毛利率	2023 年毛利率
光网络单元	19.04%	18.34%	19.51%
光线路终端	33.07%	30.00%	31.67%

光网络单元与光线路终端在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为稳定。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较

公司名称	经营地区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剑桥科技	内销	13.39%	6.09%	10.49%	7.41%	10.62%	10.74%
	外销	22.90%	93.91%	21.84%	92.59%	22.97%	89.26%
	小计	22.32%	100.00%	21.00%	100.00%	21.65%	100.00%
共进股份	内销	0.32%	29.69%	2.98%	45.57%	6.36%	42.16%
	外销	14.69%	70.31%	17.47%	54.43%	16.98%	57.84%
	小计	10.42%	100.00%	10.86%	100.00%	12.50%	100.00%
天邑股份	内销	9.97%	96.29%	12.41%	97.99%	16.51%	98.06%
	外销	23.67%	3.71%	20.69%	2.01%	30.35%	1.94%
	小计	10.48%	100.00%	12.58%	100.00%	16.77%	100.00%
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内销	7.89%	44.02%	8.63%	50.32%	11.16%	50.32%
	外销	20.42%	55.98%	20.00%	49.68%	23.43%	49.68%
	小计	14.41%	100.00%	14.81%	100.00%	16.97%	100.00%
标的公司	内销	19.25%	10.96%	23.04%	12.45%	24.44%	13.26%
	外销	24.00%	89.04%	21.50%	87.55%	22.67%	86.74%
	小计	23.48%	100.00%	21.69%	100.00%	22.90%	100.00%

注：天邑股份未披露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的国内外数据，因此采用其披露的营业收入及成本的国内外数据进行比较。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由于内外销区域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导致的。标的公司的外销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但外销占比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使得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标的公司的内销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较高，主要系标的公司的业



务重心位于海外，境内主要承接毛利率较高的订单所致。

经核查，未见标的公司毛利率存在异常波动情况。

（三）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

报告期内，我们对芯德通信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和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函证核查情况如下：

1、营业收入函证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芯德通信公司营业收入的发函、回函金额及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函金额（A）	60,193.10	59,373.63	56,594.08
发函比例（B=A/H）	81.14%	86.59%	90.32%
回函确认金额（C）	35,154.26	39,264.35	39,232.46
回函确认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D=C/H）	47.39%	57.26%	62.61%
营业收入金额（H）	74,182.44	68,570.03	62,659.92

针对未回函情况，我们执行了替代程序，包括检查了相关客户的销售合同、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和客户签收单据等资料。

2、应收账款回函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芯德通信公司应收账款的发函、回函金额及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函金额（A）	16,245.86	13,183.63	15,427.65
发函比例（B=A/H）	96.67%	96.82%	96.58%
回函确认金额（C）	8,546.10	8,654.36	12,655.30
回函确认金额占应收账款比例（D=C/H）	50.85%	63.55%	79.22%
应收账款余额（H）	16,805.67	13,617.23	15,974.56

针对未回函情况，我们执行了替代程序，包括检查了相关客户的期末余额构成凭证及相应的销售合同、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和客户签收单据等资料。



经核查，报告期内芯德通信公司的主要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回函情况，与账面记录不存在重大差异，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余额真实、准确。

（四）核查收入相关支持性证据

我们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样本，获取了对应的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和客户签收单据等重要凭证，检查上述原始凭证所列的客户名称、销售品种、数量、金额等明细信息之间的一致性，并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进行核对。报告期各期抽样检查的收入金额占总收入金额比例分别为 51.46%、53.83%、52.22%，。经核查，抽取的销售收入会计记录与相关支持性单据一致，未发现异常情况。

（五）收入截止性测试

我们选取于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2 月的销售收入台账，抽样选取记录的主营业务收入交易，与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客户签收单据等进行核对，判断收入确认是否存在提前的情形。

我们选取于 2024 年 1 月、2025 年 1 月、2026 年 1 月的销售收入台账，抽样选取记录的主营业务收入交易，与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客户签收单据等进行核对，判断收入确认是否存在推后情形。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芯德通信公司收入不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六）第三方回款情况

1、第三方回款的原因

报告期内，由于芯德通信公司海外主要客户集中在东南亚、拉美等新兴市场，芯德通信公司存在部分境外客户商品销售回款方与合同签订主体不一致的情形（第三方回款），主要原因系：

（1）部分境外客户及个别境内客户因财务管理习惯、资金阶段性紧张、对公账户使用不便等原因，通过其可控制的关联方账户进行货款支付；

（2）部分境外客户因外汇管制、贸易管制或受到经济制裁原因，指定第三方付款；

（3）部分境外客户出于资本兑换便利性、节省操作流程和财务费用等原因考虑，通过



银行、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支付货款；

(4) 部分境外客户出于简化交易流程、资金结算便捷性、交易习惯等其他原因考虑，指定其他第三方付款。

报告期各期，境外客户通过第三方回款形成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三方回款形成收入	10,078.49	13.59%	10,914.98	15.92%	6,715.49	10.72%
其中：代付主体为境外主体收入	10,078.49	100.00%	10,914.98	100.00%	6,715.49	100.00%
代付主体为境内主体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各期，通过第三方回款形成的收入金额的原因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三方回款形成收入	10,078.49	100.00%	10,915.28	100.00%	6,717.79	100.00%
其中：资金及账户管理安排	404.70	4.02%	924.61	8.47%	643.18	9.57%
跨境监管政策约束	8,026.90	79.64%	6,986.38	64.01%	4,582.98	68.22%
结算效率与成本优化	102.78	1.02%	1,249.11	11.44%	788.70	11.74%
商业结算惯例安排	1,544.11	15.32%	1,754.88	16.08%	700.62	10.43%

芯德通信公司第三方回款模式下，业务合同签订主体（下单主体）、货运单据（提单、运单）及报关单的收货主体、付款方、商业发票开具对象比对情况：

第三方模式下，下单主体、商业发票开具对象、报关单的收货主体三者均一致，与前述三方比较不一致的主要为付款方及货运单据的收货主体，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第三方回款形成收入	仅付款方不一致	占比	付款方及货运单据收货人与其他三方不一致	占比
2023 年	6,715.49	5,602.78	83.43%	1,112.71	16.57%
2024 年	10,914.98	9,397.07	86.09%	1,517.91	13.91%
2025 年	10,078.49	8,354.47	82.89%	1,724.02	17.11%

2、第三方回款付款流程、付款方式



芯德通信公司的第三方回款的付款流程如下：出纳收到银行收款报文后发起收款审批，业务人员核对订单、报关等交易信息，核实该笔回款是否属于第三方代付，同步上传代付协议、委托付款函等支撑材料，经财务复核、财务总监审批后完成入账核销。

具体的付款方式分为：①客户受控关联企业代为电汇；②当地银行、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汇兑代付；③合作第三方贸易主体代为支付；④受托采购主体直接付款。

3、核查程序

我们针对第三方回款主要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芯德通信公司内部控制改进措施

芯德通信公司客户若有合理理由需要通过第三方回款的，需事先经财务总监审批后方可执行，并由客户与第三方签订代付协议或提供委托付款函等声明文件；

芯德通信公司通过以下内部控制改进措施对第三方回款风险进行控制：

①增加了客户建档审批流程，确定客户来源及交易背景；

②通过中信保对账期客户进行背景调查，确定客户真实性；

③增加了合同流程管控，合同齐备条件前置到下单前；

④增加了第三方代付管控流程，让代付来源和协议清晰可查；

⑤增加发货线上控制全流程，让发货状态、物流均清晰可查；

⑥业务人员不定期与客户对账，对销售数量、金额和回款金额等进行确认，确保销售货款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2）针对第三方回款的重点针对性程序

①获取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收入明细表，了解客户委托第三方支付货款的原因，分析第三方回款的合理性；

②检查相关客户向芯德通信公司支付货款的银行回单，及芯德通信公司针对第三方回款的收款申请审批单据、流程是否齐全；

③通过查阅芯德通信公司客户签署的代付协议、委托付款函或其他声明文件，确认客户与第三方付款方的关系，检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检查代付协议、委托付款函或其他声明文件客户对应的第三方回款收入金额	7,783.55	7,047.14	4,636.86
检查比例	77.23%	64.56%	69.05%
其中：签订了代付协议/合同对应的第三方回款收入金额	3,188.31	2,342.43	371.57
检查比例	31.63%	21.46%	5.53%

经核查，报告期内存在的第三方回款，主要系境外客户出于财务管理习惯、外汇管制、资金结算便利等因素委托关联方或金融机构等第三方付款，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在全球主要经济体的外汇监管中，反洗钱(AML)是所有合规要求的共同基石。无论跨境付款源自何处，资金必须经由受监管的合规金融机构汇入，并依法完成相应的外汇准入审批，不涉及国家间政治立场或双边关系，与地缘政治因素无关。

(七) 分析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净利润是否匹配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净利润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A)	68,860.61	68,369.79	62,666.25
营业收入 (B)	74,182.44	68,570.03	62,659.92
销售收现比率 (C=A/B)	92.83%	99.71%	100.01%
收到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货款金额 (D)	3,851.00	3,190.70	3,124.01
调整后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E=A+D)	72,711.60	71,560.49	65,790.26
调整后的销售收现比率 (F=E/B)	98.02%	104.36%	10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G)	3,504.57	8,077.64	5,334.16
净利润 (H)	6,591.05	7,058.61	6,649.48
净现比 (I=G/H)	53.17%	114.44%	80.22%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销售收现比率、净现比总体维持在较高水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净利润整体匹配，标的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销售现金回收情况良好。其中标的公司 2023 年和 2024 年在保持境外业务收入稳步增长的情况下，进一步加强了对销售回款的控制；2025 年净现比下降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而存货备货量增加。



截至 2023 年末、2024 年末、2025 年末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5,974.56 万元、13,617.23 万元、16,805.67 万元，其中 2025 年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系企业 2025 年四季度承接了坦桑尼亚 TTC 项目所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有约 2500 万元形成应收账款在合同约定付款账期内，但销售收现比率接近 100%，我们认为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以促进销售的情形，销售回款稳定。

经核查，我们认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净利润相匹配，不存在显著差异。

四、核查结论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我们确认：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收入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利润相匹配，销售收现比率总体维持较高水平，销售回款稳定，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以促进销售的情形；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回函情况与账面记录不存在重大差异，收入相关的支持性单据经核查一致，收入确认不存在重大跨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合理且未见异常波动，财务数据真实可靠，与业务实际相匹配。同时，针对报告期内存在的第三方回款，主要系境外客户出于财务管理习惯、外汇管制、资金结算便利等因素委托关联方或金融机构等第三方支付，具备合理的商业逻辑；标的公司已建立并执行第三方代付管控流程、代付协议及委托付款函等内控措施，相关回款不涉及违反中国外汇管理相关规定，亦不涉及国家间政治立场或双边关系，与地缘政治因素无关。

综上，我们认为，广州芯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具有真实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GUANGDONG BRANCH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230号万美国际中心28层
Add: 28th Floor, OnelinkCenter, 230 TianheRoad, Guangzhou

电话(Tel): 020-83277106
Http://www.fjhxepe.com

传真(Fax): 020-85516284
邮政编码(Postcode): 510620

(本页无正文, 为华兴广东专字[2026]25016320065号专项审计报告签字页)



中国广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8 月 12 日





编号: S0452019087688G(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D21FC5X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负责人 陈昭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9年11月22日至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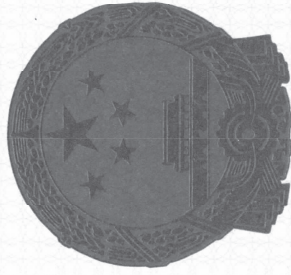
营业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2108房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
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负责人：陈昭
经营场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
2108 房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4401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19〕61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 年 12 月 17 日

证书序号：500389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刘远帅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07-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22119800717413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00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8 月 08 日
/y /m /d

2018年3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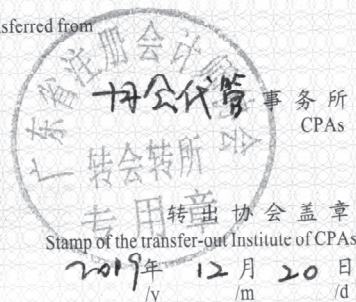
刘远帅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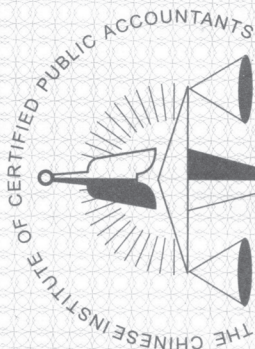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刘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6-04-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624251996042426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刘彬 350100010203

35010001020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22 09 08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